

大公報 經濟

TEL: 2575 7181 FAX: 2572 5593 E-mail: tkpj@takungpao.com.hk

經濟新聞提要

- 外圍拖累港股三連跌B2
- 美或改例規管外資銀行B3
- 關鍵看外圍股市走勢B4
- 春秋航 129 元直飛香港B6
- 申萬料 A 股明年進牛熊分界B8
- 央行大幅減少匯市干預B9

五買家瓜分台灣壹傳媒

台塑成大股東 辜王蔡三方共治

壹傳媒 (00282) 以 175 億元新台幣 (約 46.4 億港元) 出售台灣媒體業務，買家誰屬於揭盅。台塑集團取代中信金辜氏家族，以掌控 34% 股權成為台灣壹傳媒的大股東，辜仲諒基於「產金分離」的政策限制，持股攤薄至 20%。交易同時確立平面媒體與電視業務分離的原則，旺旺集團蔡衍明長子蔡紹中持有平面媒體 32% 股權，另外引入兩位關係密切的新買家。

本報記者 李潔儀 陳萍花

壹傳媒出售台灣業務終於在昨日凌晨，透過各方的代表律師簽約，為避開相關的法規限制，把資產分拆為印刷及電視業務兩方面。其中交易作價 160 億新台幣 (約 42.5 億港元) 的印刷媒體，以台塑集團的王文淵主導，佔股 34%。其次由旺旺集團蔡衍明長子蔡紹中，奪得 32% 股權。

郭台銘不在買家之列

至於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董事長辜仲諒，由於受到金管會依據「產金分離」的政策限制，持股攤薄至 20%。同時，引入經營殯儀服務的龍巖集團董事長李世聰，佔股 14%。早前盛傳鴻海集團董事長郭台銘及前國泰金控副董事長蔡鎮宇，均不在買家之列。

李泰宏接手 32% 壹電視

電視業務方面，由於旺旺蔡衍明本身已經營電視業務，包括在三年前收購中時、中天及中視，為避免有壟斷之嫌，其原持有的 32% 股權，改由台灣產物保險董事長李泰宏接手，餘下則由王文淵、辜仲諒及李世聰，分別持股 34%、20% 及 14%。

台灣媒體《新新聞》引述旺旺集團蔡衍明直指，他的個人形象遭台灣《蘋果日報》搞垮，收購壹傳媒後，「以後讓他們《蘋果日報》可以認識我，把我的形象據實報導就好」。蔡衍明揚言，未來將繼續收購媒體資產，以壯大媒體業務。

台塑總出資近 16 億元

另外，將分別持有壹傳媒平面及壹電視 34% 股權的台塑集團，總出資達 59.5 億新台幣 (約 15.6 億港元)。台塑集團在台灣發出公告表明，將以客觀及公正的角色，發揮媒體監督影響力，並提供多元化發聲管道，促進社會正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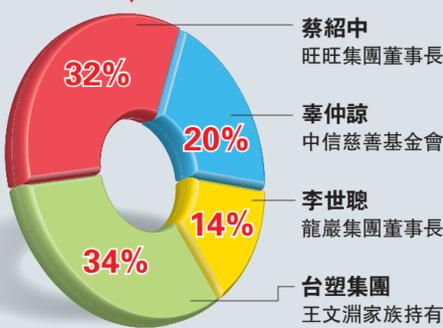
至於兩名新買家中，據悉，新買家李世聰與辜氏家族份屬友好，李泰宏與蔡衍明亦有共同利益。因此，壹傳媒未來將實際由辜、王、蔡三方共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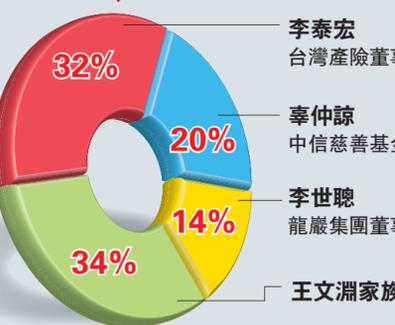
▲ 台塑以掌控 34% 股權，成為壹電視的大股東

台灣壹傳媒股權分布

台灣蘋果日報、壹周刊、爽報



壹電視



五大買家小資料

王文淵 (65 歲)
美國休斯頓大學完成學業後回流台灣，被安排進入台塑，並成功半年內將公司扭虧為盈，其後轉戰台塑公司，將公司成功轉型為塑膠石化業，其祖父王長庚於 06 年退休並交棒予決策小組，王文淵出任台灣塑膠工業集團總裁，為公司第二代接班人。

蔡紹中 (30 歲)
旺旺集團創辦人蔡衍明的長子，18 歲已進入集團工作，擔任蔡衍明特別助理長達 7 年，現為旺旺中時媒體集團總經理，盛傳其個人財富超過 20 億新台幣。

辜仲諒 (48 歲)
為台灣望族鹿港辜家出身的企業家。2006 年因家族企業中信金購併兆豐金股權 (紅火案)，辭任中信金副董事長。2008 年 11 月 24 日自日本返回台灣，首度公開說明中信金併購兆豐金等案情。現為中信慈善基金會董事長。

李世聰 (53 歲)
1992 年創辦龍巖人本，正式進軍殯葬業。他對不動產充滿野心，2005 年入主上櫃公司大漢建設，2010 年大漢建設併龍巖人本，直接改名為龍巖公司，跨足陰宅、陽宅市場，資本額高達 60 億台幣。李行事低調，鮮少在媒體露面；政商關係良好的他，手上可流動現金高達百億台幣。

李泰宏 (43 歲)
為領航建設掌門人李文勇的長子，亦是台灣產險大股東勇信開發家族成員，曾在天津南開大學讀經濟學博士，不到 40 歲就出任台產董事長至今。他投資不動產的眼光精準。

壹傳媒悉售台灣資產事件簿

6月8日	壹傳媒公布去年度虧損擴大至 1.89 億元，主要受台灣業務虧損擴大 1.5 倍至 11.68 億元影響
9月4日	壹傳媒披露，獲獨立第三方洽購台灣印刷媒體業務
10月1日	台灣壹網樂裁員 504 人。與年代電視老閱練台生簽訂合作備忘錄，以 3.7 億元出售壹電視業務
10月17日	壹傳媒公布，把台灣壹傳媒出售予辜仲諒及王文淵，作價約 46.4 億元，並傳旺旺集團蔡衍明有份參與
11月12日	壹傳媒發盈警，料中期虧損擴大，主要是終止台灣多媒體業務註銷若干資產及減值所致
11月13日	台灣金管會明確告知辜仲諒，須嚴守產業和金融分離原則，禁止其經營、主導、控制壹傳媒，也不能當壹傳媒代表人及簽署收購協議
11月16日	傳三個買家在台塑總部密會，並約見壹傳媒管理層會面
11月17日	壹傳媒出售台灣業務交易簽約延遲至月底，傳涉及股權分配未達共識
11月27日	買賣雙方深夜於澳門正式簽約，5 名買家曝光

壹傳媒 (00282) 走勢



國台辦：不介入 不評論

對於台灣壹傳媒的併購交易，國台辦發言人楊毅昨日在例行新聞發布會上表示：「我們不介入，也不評論。」但當被問及台灣的壹傳媒易主，有傳言稱大陸借台商來買媒體，引起台灣民眾質疑大陸是否介入台灣媒體買賣，楊毅則強調，有關傳言是對大陸莫須有的指控，顯然別有用心：「這也是台灣某些勢力慣用的手法」。

台當局：依法審查

台灣方面，「行政院」表示，對於壹傳媒交易，當局尊重媒體新聞自由，不會介入干預任何個案。「行政院」昨日上午發布新聞稿強調，會恪遵憲法對言論自由的保障。

「行政院」又表示，對任何個案都會秉持依法行政原則，依法定程序審查作業，「行政院」尊重各獨立機關獨立行使職權，不會介入干預。「行政院」院長陳冲昨日接受訪問時表示，相關部會將依現行法令加以審查，包括公平法的結合行為等。至於是否有大陸資金注入，陳冲稱，資金來源也需了解，而這項交易案牽涉外資出售持股，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也會負責審查中間資金來源是否為禁止者。

李泰宏入股不涉產險資金

壹傳媒 (00282) 出售台灣壹傳媒正式簽約，新買家也曝光，在壹電視的買家中出現台灣產物保險公司董事長李泰宏，他持股達 32%，以出售價格 15 億台幣計算，將投資 4.8 億台幣。台產昨日發公告稱，李泰宏投資純屬個人投資行為，與公司無涉，公司並無任何資金投入。

李泰宏收購壹電視股份，有民衆擔心他是用台產的資金投資壹電視。台灣金管會昨日表示，經查李泰宏是以個人家族持有勇信開發公司名義投資壹電視，並無台灣產物任何資金投入。金管會指出，李泰宏購買壹電視股份，未涉台灣產物資金，日後也不得動用保險資金，未來將嚴格督促保險業依據保險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財務及業務，維護保戶權益。

台產昨日亦公告指出，李泰宏投資純屬個人投資行為，與公司無涉，公司並無任何資金投入。

根據台灣保險法規定，保險業購買開發行公司股票，不得以保險業本身或其代表人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行使表決權支持其關係人或關係人的董事及監察人與職員擔任被投資金融機構董事及監察人、或指派人員獲聘為被投資公司經理人。

另外，保險業董 (理) 事長、總經理或其職責相當的人不得擔任非保險相關事業董 (理) 事長、總經理或其職責相當之人，現行法規對保險業資金運用及負責人專業經營，已有嚴謹規範。金管會指出，即李泰宏不得兼任壹電視董總職務，大股東不得互兼。

交易尚須通過三部門審查

壹傳媒 (00282) 出售旗下台灣紙媒和壹電視交易案，昨日凌晨完成簽約。不過交易仍要過五關斬六將，交易才能生效，首先要經過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審查資金來源，並由投審會送交公平交易委員會與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 等部會審查通過。

NCC 昨日表示，NCC 會率先審查壹電視 3 個頻道，因這是壹傳媒交易案審查末端，至於防止媒體壟斷的部分，則還需各部會互相協力。

台灣壹傳媒交易案的買賣雙方簽約完成後，仍有多個行政流程需要達成，緊接着還需通過投審會、公平會、NCC 等 3 個部會的審核，待通過後才能生效。

NCC 傳播管處長黃金益表示，由於壹傳媒股

份接近一半是外資持有，所以一定會先進投審會申請，投審會將發函給公平會、NCC 等部會審議，最終會再送回投審會。

NCC 將負責壹電視董事和營運計劃變更審查，而目前壹傳媒交易案的關鍵看起來在平面部分，在有線電視上收看壹電視的用戶僅 79 萬戶，影響較微量。黃金益表示，NCC 未來會針對壹電視 3 個頻道進行審查，不過 NCC 是整個交易案較末端部分。

他續稱，依據目前媒體報道的內容，旺中與壹電視似乎有切割；至於外界關注的媒體壟斷疑慮，則還需要各部會嚴密協力預防。他強調，由於目前正式申請文件還沒送進 NCC，將來 NCC 收到函文

後，一定會做實際審查，NCC 也會高度注意此案交易案的發展。

公平會今舉行公聽會

公平會今天上午亦會召開「媒體併購與公平交易法結合管制」公聽會，邀請各界學者進行討論。公平會發言人孫立群表示，這次有 5 家公司參與壹傳媒交易案，公平會昨天已經發函給這 5 家公司，如有個人或代表人，有結合申報需要，務必要向公平會申請結合。

孫立群又指出，由於壹傳媒「平面」、「電子」未來可能分別審查，因此也會分開通過，但業者申報後，公平會最慢會在 60 天內做出準確的裁處。

新聞分析

黎智英台灣電視夢碎

本報記者 李潔儀

台灣壹傳媒資產花落誰家，終於塵埃落定，被譏為台灣大眾「小三」的壹傳媒，買家名單並不讓人驚訝，只是整個交易過程確有點迂迴曲折。隨著交易落實，傳媒商人黎智英的「台灣電視夢」亦驟然夢碎，不過卻造就四贏局面。

黎智英白手起家，在 1981 年創辦佐丹奴時裝連鎖店，再由服裝界轉戰傳媒界，1995 年在香港創辦《蘋果日報》，由於報道手法出位，改變香港傳媒的生態，成為「過街老鼠」。由於嘗到「食蘋果滋味」，黎智英決定把香港的狗仔隊文化帶入台灣，2001 年首次創辦台灣《壹周刊》、2003 年台灣《蘋果日報》面世，到 2010 年底再搞台灣壹電視。

只可惜台灣業務「蝕入肉」，單是去年連單計數便蝕蝕 11.7 億元，面對電視業務流血不止，黎智英心灰意冷，選擇「壯士斷臂」，黯然撤出台灣市場。他不再面對自己的失敗，臨走前向台灣員工說：「I won't be back (我不會回來)」。

造就四贏局面

事實上，壹傳媒出售台灣業務，可算造就多贏局面。一贏，黎智英解決集團流血不止的問題，就算來年業績未扭虧，最少虧損亦可大幅收窄。二贏，交易後的壹傳媒集團，將套現大量現金，既能即時提高每股現金價值。三贏者，是小股東有望派發特別股息。

四贏，台灣壹傳媒一直以出位手法見稱，總之「不夠嚇人的不報道，不夠血腥的不刊登」，成為台灣傳媒界的「小三」。今次交易的買家，全部是台灣本土的富豪，似乎摒除了外資發展傳媒業務的詬病，是本土傳媒業的勝利。

壹傳媒 (00282) 出售台灣業務的消息時有聽聞，直至今年 9 月初，集團才正式披露有第三方買家洽購，短短兩個多月，交易遇到連番阻滯，由最初一心把電視業務售予年代電視大老闆練台生，到台灣金管會拋出「產金分離」政策，限制買家之一的辜仲諒持股兩成，還有來自員工、市場等四方八面的反對，及至後來被視為「死敵」的旺旺集團蔡衍明加入，黎智英一度態度強硬，拒絕讓蔡衍明參股。

台灣壹傳媒已成為整個集團的包袱，黎智英只好把它甩掉，由原本 3 個買家變為 5 個，台塑集團及王文淵家族，順理成章成為大股東，後來的兩新買家——李世聰及李泰宏只是「拍磚頭」性質，為整個交易順利完成增添勝數。